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3-059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8月2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28日

至2023年8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选举皮亚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邝光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廉正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曹文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江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选举王晨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李居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李奔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刘家松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选举陈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选举王玮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

公司将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43	长盈通	2023/8/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三)股东及代理人可以在登记时间内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邮件的方式登记,需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复印件,信函或传真封面请标注"股东大会"字样。信函、传真须在2023年8月25日17:00前送达,恕不接受以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登记时间:2023年8月2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五)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五路80号公司3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五路80号

邮政编码:430205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7-87981113

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皮亚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邝光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廉正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曹文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5	选举江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	选举王晨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选举李居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李奔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刘家松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01	选举陈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02	选举王玮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3-056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3年8月9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皮亚斌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皮亚斌、邝光华、廉正刚、曹文明、江斌、王晨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居平、李奔、刘家松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刘家松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具有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禁止的情形。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公司将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共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1/3。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陈诺、王玮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皮亚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四川大学本科学历,计算机专业。1990年至1998年,就职于湖北省石化厅信息化建设办公室;1998年至2010年,在长飞光纤及其参股公司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营销总监等职位;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裁等。

邝光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武汉理工大学本科学历,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2004年至2006年,任北京富基旋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6年至2010年,任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营销主管;2010年至2012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合同经理;2012年至2016年,任公司部门经理;2016年至2018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合同商务经理主管;2018年至今,历任公司光器件事业部总监、运营中心总监、总裁助理、董事、副总裁、力资源部总监、长盈通计量执行董事。

廉正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英国诺丁汉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电子工程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进入武汉东湖高新区"3551人才"引进计划、湖北省科技厅专家库,湖北省"百人计划"引进人才,第十届全国科协代表,第十三届全国青联委员,荣获中国光学工程学会科技进步奖、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2009年至2014年,任美国南安普顿大学博士后;2014年至今,历任公司技术总监、长盈通计量执行董事、研发中心总监、董事。

曹文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1998年至2013年,历任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证券部副部长、部长;2013年至2018年,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至2019年,任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中心经理、财务总监。

江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重庆大学本科学历,自动控制专业。1993年至2006年任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营业部课长,2006年至2009年任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助理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武汉丰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3年至2014年任无锡加士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4年至今历任公司助理经理、特纤事业部总监、营销中心总监。

王晨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东北财经大学本科毕业,统计专业。1987年至2003,历任中石油抚顺石化公司石油二厂企管处、财务处成本会计;2003年至2005年,任北京世纪通审软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及综合部部门经理;2005年至2006年任江苏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6年至2011年,任北京用友审计软件有限公司财务及综合部部门经理;2011年2020年,历任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驻航天科工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管理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驻沈阳中之杰流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驻深圳市亚派光电器件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航天科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6月至今,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党支部副书记,党支部书记。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居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工学专业。1982年至1985年,任电子部第十三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85年至1993年,历任航天部691厂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技术处副处长、处长、副总工艺师;1993年至2003年,历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九研究院第七七一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1999年至2010年,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至2003年,任骊山微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半导体行业协会集成电路分会副理事长;2003年至2007年,历任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总工程师、科技委副主任;2007年至2013年,历任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总工程师、科技委副主任;2003年至2010年,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2016年,任中国航天电子研究院科技委副主任至退休;2017年至今,任社会团体中关村国科航天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理事长。2020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专业。1998年至2001年,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1年至2004年,任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2004年至2008年,任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监;2008年至2012年,任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2012年至2019年,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2019年至今,任北京荟高律师事务所金融部主任;2020年至今,任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至今,任中关村科学城城市大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至今,任北京监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家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1984年至1997年,任湖北省广水市粮食局财务科主管会计、副科长;2000年至2001年,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分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至今,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20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5年出生,悉尼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机械电子专业,2019年至今在清控银杏创业投资管理(武汉)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

王玮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2007年至2009年,任天津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9年至2014年,任洪祥航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至今,历任科工资管风险管理部审计主管、财务部高级业务经理、三级专务、财务处处长、财务部副部长。2020年至今,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3-055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3年5月1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94,134,17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7,067,087元(含税),转增28,240,252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22,374,426股。公司已于2023年6月29日完成该次权益分派的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并随后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新增股份391,300股,公司股本总数由122,374,426股增加至122,765,726股,对应注册资本由122,374,426元变更为122,765,726元。

二、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董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并适应现阶段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需求,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11人调整为9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7人调整为6人;独立董事人数由4人调整为3人。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将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2,374,42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2,765,726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2,374,42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2,374,426股,其他种类股0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2,765,72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2,765,726股,其他种类股0股。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〇六条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四、关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3-054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功文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 查,监事会同意提名陈诺先生、王玮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二)审议《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因该事项与公司全体监事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监事在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一致同意直接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3-058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陈功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监事的任职资格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 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 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1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功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沈阳大学 专科学历,铸造专业。1995年至1998年,任中国第一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机械安装工程公司技术工长;1998年至2011年,任长飞光纤仓库管理员;2011年 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20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长盈通特殊执行董事。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3-057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控,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一)投保人: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

(三)累计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年(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业务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本次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均对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均对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更好地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有助于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也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发展。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公告编号:2023-053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8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人,亲自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皮亚斌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于近期已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治理的实际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进行注册资本变更、调整董事会成员,及对应的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皮亚斌、邝光华、廉正刚、曹文明、江斌、王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以上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现提名李居平、李奔、刘家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本议案所有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9)。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3-070

债券代码:123175　　债券简称:百畅转债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下午14:30在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22号恒美商务809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功海先生主持,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为6人,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4,515,476股,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2130%。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为3人,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2,842,638股,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17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为3人,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672,838股,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2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73,83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43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0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72,83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427%。

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